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和直接送达方式进行表决，应收到表决票3张，实际收到表决票3张，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委托理财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运作和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审批与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在监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在任一时点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委托理财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并同意在前述期间内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主体的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实施每一笔委托理财有关事宜。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之间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遵循了平等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在遵循《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原则和条件下，办理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服务种类、确定实际存贷款金额等。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风险处置预案能够防范、控制和降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该风险处置预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风险评估报告对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7,560 万元，可以满足公司有关项目的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